

在基督裡必復活

205

(林前15:22)

♩ = 96

(♯)

UNKNOWN

FRANZ J. HAYDN

F大調

1 2 3 2 | 4 3 2 7 1 | 6 5 4 3 | 2 3 1 5 - |

1. 主 為 我 們 罪 人 代 死， 身 體 埋 葬 墳 墓 裡，
 2. 死 裡 復 活， 權 能 能 無 比， 偉 大 救 恩 傳 死 人 所 彌，
 3. 末 次 號 在 筒 世， 大 身 為 祭， 我 聖 主 潔 獻 上 主 所 起，
 4. 信 徒 在 世， 身 為 祭， 我 聖 主 潔 獻 上 主 所 喜，

1 2 3 2 | 4 3 2 7 1 | 6 5 4 3 | 2 3 1 5 - |

三 天 清 晨 復 活、 改 主 變， 做 我 們 初 熟 果 子；
 信 主 之 人 都 按 在 著 靈 主 次 所 裡， 序 住， 靈 在 身 上 帶 著 永 承 不 恩 印 死；
 寶 血 所 洗， 聖 靈 活 著 靈 主 次 所 裡， 序 住， 靈 在 身 上 帶 著 永 承 不 恩 印 死；

2 3 2 7 5 | 4 3 2 7 5 | 5 4 3 3 | 4 5 - |

奇 妙 救 主 活 活 顯 現， 給 使 徒 手 摸、 目 視，
 身 體 雖 之 死 離 世 歸 土， 末 日 死 復 活 體 竟 似 中 不 主 起，
 必 朽 之 救 身 不 成 我 身， 化 賤 之 為 榮 似 主 體，

1 7 7 6 5 | 6 5 5 4 3 | 2 3 4 5 6 4 2 | 1 3 2 1 - ||

四 十 天 講 論 神 國 事， 到 被 接 升 天 為 止。
 立 刻 改 變 成 為 輝 聖 靈 潔， 堪 與 天 深 信 而 歡 喜。
 榮 耀 強 壯 傳 光 聖 經 所 示， 我 們 接 見 主 使 天 大 不 疑。
 使 徒 所 傳 聖 靈 所 示， 我 們 接 見 主 使 天 大 不 疑。